2022 年 5 月

植德〈金融数据合规热点速递〉

（自 2022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

— 植 德 律 师 事 务 所 —

北京 | 上海 | 深圳 | 武汉 | 珠海 | 海口

Beijing | Shanghai | Shenzhen | Wuhan | Zhuhai | Haikou

www.meritsandtree.com

目录

金融数据相关立法动向 5

金融数据相关监管动态..... 10

金融数据相关行业动态、研究报告等.....12

导 读

金融数据相关立法动向

1. 中证协起草《券业执业声誉管理》

2. 中国银保监会就《银行保险监管统计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3. 中国银保监会就《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4. 中国人民银行、证监会、外汇局发布联合公告〔2022〕第 4 号(关于进一步便利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中国债券市场有关事宜)

5.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

6. 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等四部门印发《关于推进北京全球财富管理中心建设的意见》

金融数据相关监管动态

1.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等两项违法行为，XX 期货及 3 名员工被罚 50 万元

2. 涉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等七项违法行为，XX 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被罚 77.1 万元

3. 违反金融信息保护相关管理规定等，XX 银行被罚 12 万元

4. 涉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等四项违法行为，XX 银行、XXX 支付合计被罚没超 1300 万元

5. 涉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等四项违法行为，XX 银行被罚款 580 万元

金融数据相关行业动态、研究报告等

1. 美国 SEC 新规要求上市企业加强信息披露，银行协会提出最新建议

2. 新加坡金管局与瑞士国际金融秘书处将合作促进金融服务数据连接性

3. 国际清算银行发布《数据治理系统设计》专题报告

4. 作为全国首个省级预付资金监管平台，北京市预付资金信息管理平台接入 23 家银行的监管数据

5. 证监会监管通报近期信息系统安全事件，招商证券等被点名，指出要落实客户信息保护要求

一、金融数据相关立法动向

1. 中证协起草《券业执业声誉管理》

5 月 20 日，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中证协”）表示，为规范证券行业执业声誉信息管理，完善市场化约束机制，根据《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自律规则，研究制定了《证券行业执业声誉信息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并自 2022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

中证协强调，《办法》起草思路主要有三点。一是明确执业声誉信息范围。二是完善执业声誉信息来源。三是强化执业声誉信息管理机制。**《办法》共六章 25 条，包括总则、信息内容、信息管理、信息公开与查询、自律管理、附则等，主要有五方面内容，对证券行业执业声誉信息的界定、采集、管理、公开、查询、修复、更正、应用等进行了规范。**

具体而言，首先，总则方面，明确目的和依据，执业声誉信息主体和内容，适用范围，自律管理以及管理原则。其次，信息内容方面，明确执业声誉信息分为基本信息、诚信信息、其他执业声誉信息以及上述三类信息具体内容，各类执业声誉信息来源。再次，信息管理方面，明确执业声誉信息的修复更正条件和程序，信息效力期限等。第四，在信息公开与查询方面，明确执业声誉信息公开范围、有限公开信息范围及查询条件、查询流程、查询留痕、查询禁止行为。最后，在自律管理方面，《办法》明确了协会监督检查职责，自律管理对象的真实报送义务以及责任，协会工作人员规范，查询违规责任。

中证协表示，协会组织起草《办法》，主要为**进一步建立健全证券行业执业声誉管理机制，加强对行业主体的自律约束、声誉约束，充分发挥市场化约束机制的作用，服务好注册制改革。**

【来源：澎湃新闻】

2. 中国银保监会就《银行保险监管统计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为加强银行业保险业监管统计管理，规范监管统计行为，提升监管统计质效，结合当前银行保险监管统计工作实际，近日，中国银保监会研究起草了《银行保险监管统计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征求意见稿》包括总则、监管统计管理机构、监管统计调查管理、银行保险机构监管统计管理、监管统计监督管理和附则等六章，共三十三条，重点就以下内容予以规范：

一是明确归口管理要求。对监管统计管理机构归口管理部门职责作出界定，对银行保险机构归口管理部门职责予以明确，同时列明各相关主体职责边界。**二是明确数据质量责任。**提出银行保险机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对监管统计数据质量承担最终责任。**三是强调数据安全保护。**根据2021年9月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相关规定，在职责范围、统计资料管理制度、监督检查中增加了涉及数据安全保护的监管内容，明确提出监管统计工作有关保密要求。**四是对接数据治理要求。**要求银行保险机构应将本单位监管统计工作纳入数据治理范畴。五是重视数据价值实现。提出监管统计数据分析应用相关要求，引导银行保险机构充分运用数据分析手段，开展数据分析和挖掘应用，充分发挥监管统计资料价值。

【来源：中国银保监会】

3. 中国银保监会就《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银保监会发布《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管理办法》共8章，56条，主要包括五大方面的内容，包括关于总体目标、机构范围、责任义务、监管主体和工作原则的规定；关于工作机制和管理要求；规范机构经营行为；关于监督管理；明确适用范围、解释权和实施时间等内容。

其中，在规范机构经营行为方面，**《管理办法》从收集、使用、传输消费者个人信息等方面作出规定，保护消费者信息安全权**。

《管理办法》明确，**银行保险机构收集消费者个人信息应当向消费者告知收集、使用的目的、方式和范围等规则，并经消费者明示同意**。消费者不同意的，不得采取变相强制、违规购买等不正当方式收集消费者个人信息。同时，规范有合作的互联网平台企业有效保护消费者个人信息，未经消费者授权同意，不得在不同平台间传递消费者个人信息。不得利用痕迹数据对消费者开展未经授权的营销活动。

4. 中国人民银行、证监会、外汇局发布联合公告〔2022〕第4号(关于进一步便利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中国债券市场有关事宜)

为加强我国债券市场对外开放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人民银行、证监会、外汇局遵循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要求，按照“一套制度规则、一个债券市场”**原则**，发布联合公告〔2022〕第4号(关于进一步便利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中国债券市场有关事宜)(以下简称《公告》)，**在现行制度框架下，进一步便利境外机构**

投资者投资中国债券市场，统一资金跨境管理。

一是坚持以法人机构为市场主体和监管对象，明确各方权责，支持境外机构投资者直接或通过互联互通投资交易所债券市场，自主选择交易场所。

二是立足我国商业银行柜台、跨市场转托管、“债券通”业务等多年良好实践，**坚持穿透式数据和信息收集**，探索建立健全兼容多级托管的包容性制度安排。投资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境外机构投资者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自主选择债券登记结算机构或者境内托管银行提供债券托管服务。

《公告》是深入推进中国债券市场制度型开放的重要一步，有利于健全多元化投资者队伍，提升债券市场的流动性与稳健性，有利于扩大资本项目流入，更好地促进国际收支平衡，有利于统筹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更好服务实体经济，有利于加快培育具备全球竞争力的托管银行，提升金融体系应对国际复杂局势的能力。

【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5.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

近日，中国银保监会印发了《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这是银保监会规范商业银行内控管理和风险管理的重要举措，**对于夯实商业银行拨备管理基础，提高风险防范化解能力，促进银行稳健运行和有效服务实体经济具有重要意义**。

《办法》旨在规范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的内控机制和管理流程，夯实信用风险拨备管理基础，重点规范以下几方面内容：一是明确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治理机制。二是夯实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基础。三是规范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过程。四是加强预期信用损失法监管。

【来源：中国银保监会】

6. 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等四部门印发《关于推进北京全球财富管理中心建设的意见》

近日，北京市金融监管局会同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北京银保监局、北京证监局联合发布了《关于推进北京全球财富管理中心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在制定中主要有以下三点考虑：**一是服务国家金融管理中心建设**。二是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资产配置需求。鼓励优质合规财富管理机构和专业服务机构

创新产品和服务，畅通投资渠道，促进境内外市场互联互通，优化行业发展环境，着力提升在京金融机构全球资源配置能力和财富管理行业发展水平。**三是统筹发展与安全**。坚持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前提下**，稳妥有序推进金融创新。加强对跨行业跨市场业务的风险防范与处置，**强化金融消费者保护**，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

【来源：北京市金融监管局】

二、金融数据相关监管动态

1.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等两项违法行为，XX 期货及 3 名员工被罚 50 万元

近日，中国人民银行 XX 分行公布了一则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XX 期货存在两项违法行为。

决定书成银罚字〔2022〕6 号显示，XX 期货存在两项违法行为：一是**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二是未按照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因此央行成都分行决定对其罚款 45 万元。

XX 期货时任首席风险官 XX 因对该公司上述两项违法行为均负有责任被罚款 2.5 万元；时任客户服务中心副总监 XX 因对该公司违法行为中的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负有责任被罚款 1.5 万元；时任财富管理中心副总监 XX 因对该公司违法行为中的未按照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负有责任被罚款 1 万元。

【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XX 分行】

2. 涉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等七项违法行为，XX 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被罚 77.1 万元

5 月 13 日，中国人民银行 XX 中心支行公布一则行政处罚信息，XX 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被罚 77.1 万元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XX 中心支行公开的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XX 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被罚 77.1 万元的违法行为包括：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虚报、瞒报金融统计资料；未向中国人民银行报送账户开立资料；未按规定挑剔残缺、污损人民币，并将其交存当地中国人民银行；未按规定收缴假币；占压财政资金。

【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XX 分行】

3. 违反金融信息保护相关管理规定等，浦发银行被罚 12 万元

5 月 19 日，中国人民银行 XX 分行公布的一则行政处罚信息显示，因存在违反金融信息保护相关管理规定等 4 项违法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被警告，并处罚款 12 万元。

主要违法行为类型为：1、**违反金融信息保护相关管理规定**；2、违反营销宣传相关管理规定；3、未按要求对金融消费者投诉进行正确分类；4、漏报投诉数据。

【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XX 分行】

4. 涉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等四项违法行为，XX 银行、XX 支付合计被罚没超 1300 万元

5 月 20 日，中国人民银行 XX 中心支行公布两则行政处罚信息，因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等多项违法行为，XX 银行被罚款 550 万元，XXX 支付被罚款罚款 808 万元。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XX 中心支行公开的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XX 银行被处以罚款 550 万元，违法行为包括**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未按规定履行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义务、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

行政处罚信息显示，XX 支付服务有限公司存在以下违法行为类型：1.违反支付清算管理相关规定。2.(1)**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2)**未按照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3)未按照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4)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

【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XX 分行】

5. 涉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等四项违法行为，XX 银行被罚款 580 万元

5 月 31 日，中国人民银行 XX 中心支行行政处罚信息显示，XX 银行因存在以下违法行为：1.**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2.**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3.未按规定履行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义务；4.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被罚款 580 万元。

同时，时任 XX 银行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 XX 被处罚款 10 万元，时任 XX 银行法

律合规部总经理XX被处罚款6.5万元,时任XX银行电子银行部总经理助理XXX被处罚款3万元。

【来源：中国人民银行XX中心支行】

三、金融数据相关行业动态、研究报告等

1. 美国SEC新规要求上市企业加强信息披露，银行协会提出最新建议

2022年5月9日,针对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the Securities Exchange Commission ，以下简称“SEC”）提出的“关于网络安全风险管理、战略、治理和事件披露要求的拟议规则”，美国银行家协会、银行政策研究所、美国独立社区银行家协会和美国中型银行联盟提出联合意见。

根据SEC提议中的措施，公司必须在当前的报告文件，包括8-K表格中详细说明何时遇到了风险，以及采取了什么策略来应对和管理风险。新规定还要求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情况,尤其是在确定重大网络安全事件的四个工作日内进行信息披露,帮助投资者了解已披露的重大信息安全事件的更完整信息，并要求公司对于信息安全风险对其财务状况的可能影响进行分析。

各协会特别强调，网络安全威胁和事件不仅可能危及个别银行及其股东，还会威胁到消费者以及美国金融市场的稳定性。其联合意见认为：第一，拟议规则没有充分考虑其他政策目标。第二，拟议规则对8-K表格中重大网络安全事件的披露时间和内容提出了要求，但没有充分考虑此类披露在某些情况下可能造成安全风险和危害。第三，拟议规则中概述的某些定义，包括“网络安全事件”和“信息系统”，范围过于广泛，应予以澄清。

【来源：赛博研究院】

2. 新加坡金管局与瑞士国际金融秘书处将合作促进金融服务数据连接性

5月24日，新加坡金融管理局（MAS）和瑞士国际金融秘书处（SIF）联合发布意向声明，打算合作促进金融服务数据连接性。

联合声明指出，MAS和SIF认识到健全的监管和政策框架的重要性，这有利于金融业数据的跨境传输、存储、处理、取得和保护。金融服务领域的跨境数据连接性可能支持经济增长和创新金融服务的发展,并可能有利于风险管理和合规计划。相反，数据本地化要求可能会增加网络安全风险和其他运营风险，阻碍风险管理与合规性，并抑制金融监管和监督部门取得数据使用。MAS和SIF因此有意探讨政策条例，以便达到三个目标：允许金融集团内部或与业务伙伴的跨境数据流通，

包括个人资料；支持金融机构自由选择储存和处理数据的地点；保护金融机构的顾客的数据机密性和隐私。

【来源：前沿监管科技】

3. 国际清算银行发布《数据治理系统设计》专题报告

5 月 5 日，国际清算银行（BIS）发布《数据治理系统设计》（The design of a data governance system）专题报告。

报告提出了一个数据治理系统，通过要求服务提供商在使用数据之前获得同意，将控制权归还给生成数据的各方。该系统应该是开放的，授权同意也是可撤销的、细化的、可审计的，并且在安全的环境中提供通知。相关条件还包括目的和使用限制、数据最小化和保存限制。通过授权专门的数据基准使得对系统的信任和广泛采用得到加强。印度的“数据赋权保护架构”（Data Empowerment Protection Architecture，简称 DEPA）经验表明，这种系统能够以低交易成本大规模运作。

【来源：未央网】

4. 作为全国首个省级预付资金监管平台，北京市预付资金信息管理平台接入 23 家银行的监管数据

5 月 12 日，运行近 1 年的全国首个省级预付资金监管平台——北京市预付资金信息管理平台，目前已累计接入 23 家银行的监管数据，实现对 1700 多家商户进行预付资金的监测，监管资金余额近 73 亿元。

据了解，该平台由北京小微企业金融综合服务有限公司（北京金控集团子公司）承建运营，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开始进入试运行阶段，2021 年 6 月 18 日正式上线运行，通过银行存管模式对消费者预付资金进行全量监管，根据各行业主管部门关于预付资金的管理规则进行拨付，有效保障消费者资金安全。

此外，平台与各存管银行实现标准化数据接入，为各行业主管部门、各区开放查询端口，并依托“冒烟指数”监测预警系统，为各部门提供存管信息查询、数据统计分析、风险监测预警等功能，可实现市级-区级-行业-商户的四级穿透，支持角色分类登录和权限设置，为行业监管提供助力。

【来源：21 世纪经济报道】

5. 证监会监管通报近期信息系统安全事件，XX 证券等被点名，指出要落实客户信息保护要求

5 月 19 日，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下发《机构监管情况通报》（以下简称《通报》），将近期发生的多起信息系统安全事件案例作为重点，进行了专门通报。

《通报》提出，事件反映的问题主要有五个方面：其一是个别公司合规内控管理不到位，系统升级改造过程中存在薄弱环节。其二是主体责任意识不强、履行不力，未清晰、准确、完整掌握外部供应商提供软件的系统架构。其三，运维人员操作规范性不足，未能建立有效的权限管理及复核机制。其四，监管通报指出，当前移动 APP 开发管理存在短板，已成为信息系统安全事件易发领域。其五，安全管理存在漏洞，应对外部网络攻击或爬虫程序访问等网络防护能力仍需提升。

《通报》明确提到，下一阶段，将按照“穿透式监管、全链条问责”的原则，持续加大对证券基金经营机构合规内控与信息技术管理的监督检查力度，对存在问题的机构和负有责任的人员实施“双罚”，并在分类评价中从严处理。

【来源：界面新闻】

特此声明

本刊物不代表本所正式法律意见，仅为研究、交流之用。非经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同意，本刊内容不应被用于研究、交流之外的其他目的。

如有任何建议、意见或具体问题，欢迎垂询。

编写合伙人

王艺、陈文昊、龙海涛、吴旸、李凯伦

（执行编辑：深圳办公室 林玲）

Merits Tree
植德律师事务所

前 行 之 路　植 德 守 护

www.meritsandtree.com

北京：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1 号来福士中心办公楼 5 层、9 层 903-904

上海：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 1133 号长宁来福士广场 T1 办公楼 18 层 1801

深圳：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9 层 905-906

武汉：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中山大道 1505 号企业天地 1 号 45 层 4504-4506 单元

珠海：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情侣中路 39 号 3 栋 1702 室

海口：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大道帝国大厦 B 座 5 楼 512 室